

证券代码：000920
债券代码：112538
债券代码：112698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债券简称：17 汇通 01
债券简称：18 南方 01

公告编号：2019-04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 日与贵州中车绿色环保有限公司（简称“中车绿色”）股东涂刚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简称“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车绿色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贵州中车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2MA6DM2BY31

法定代表人：涂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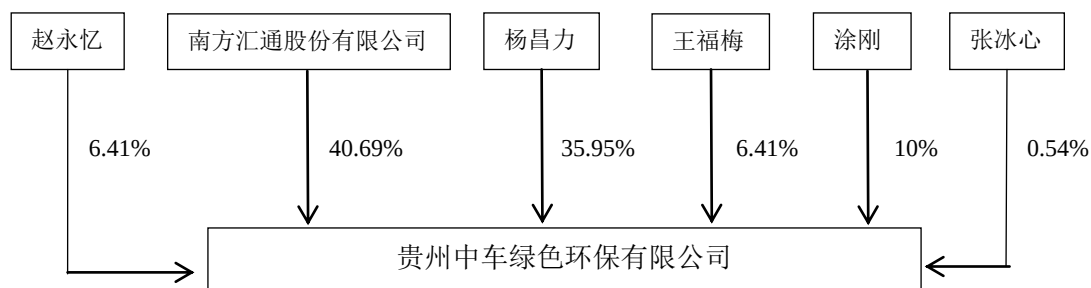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4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6 月 22 日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黔桂金阳商务办公楼 13 层 1 号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环保工程、市政工程、海水淡化工程、工业给水工程的设计、施工；公用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利用自有资金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销售：机械设备、水处理设备、水处理药剂（非危险化学品）、水泵、阀门、建材。

股权结构：



杨昌力与王福梅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中车绿色 42.36%股份。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7,963.17 万元，净资产 8,474.43 万元，营业收入 8,798.17 万元，净利润 374.84 万元。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双方在中车绿色股东会和董事会中行使职权时保持一致且按照公司意见行使表决权。

（二）涂刚先生拟将其所持有的中车绿色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转让时，该转让需以受让方同意承继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代替出让方重新签署协议作为股权转让的生效条件之一；如公司发生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时，协议项下的义务另行商定。

（三）任何一方均不得与第三方签订与协议内容相同或相近的协议或合同，本协议在合同有效期内具有排他效力。

（四）在协议有效期内，未经协议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所持有的中车绿色股份进行质押或设置其他第三方权益。

（五）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在公司完成对中车绿色持股占比 50%以上绝对控股后自动解除。

（六）双方还约定了争议解决、违约责任等事项。

三、签署协议的目的及影响

中车绿色是一家具备较为完善的水处理工程相关资质和良好的技术基础，有着丰富的水处理工程设计、管理经验的水处理工程公司。公司于 2017 年入资成为其第二大股东。近年来公司紧密围绕向水处理上下游产业延伸的发展战略，逐步向膜业务下游水处理工程运营领域拓展。参股中车绿色期间，双方在水处理设备制造、水处理工程设计、建设及膜应用方面陆续开展深度合作，呈现出了良好的业务协同趋势。此次签署协议有助于进一步融合双方优势资源，实现更加深入的战略协同，为实现公司做大做强水处理业务的发展目标创造条件。

本次公司与涂刚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对中车绿色构成实质性控制，公司将于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合并中车绿色的财务报表。

四、其他情况说明

过去十二个月期间，中车绿色向公司关联方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及劳务 427.77 万元，前述关联交易为中车绿色正常经营所需，价格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中车绿色与公司关联方无其他关联交易。

五、备查文件

- （一）《一致行动人协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 日